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4-053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独立董事及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除独立董事黄志东外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鉴于目前独立董事黄志东先生被相关监察机关实施留置,其已不能正常履职,且公司董事成员不足9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为完善上市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解除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变更独立董事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黄志东先生目前被相关监察机关实施留置,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其已不能正常履职。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解除黄志东独立董事职务,自黄志东先生独立董事职务解除后,其担任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职务自动失去。

鉴于以上情况,股东依顿投资有限公司拟提名颜永洪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颜永洪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颜永洪先生当选后补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二、补选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控股股东四川九洲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拟提名刘琴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刘琴女士当选后将补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鉴于目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人数不足3人,未达到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需三分之二以上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的要求,故上述事项直接提交董事会并审议通过。

以上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1月27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颜永洪先生,1973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汕头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市场部国际营销上海分公司经理;中国印制电路行业协会国际交流部主任、信息部主任、副秘书长;世界电子电路理事会副秘书长、秘书长;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兼任中国电子电路行业协会副秘书长;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专家顾问;上海贸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颜永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琴女士,198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历任四川九洲电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助理、副部长;四川九洲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公司办公室党委党部书记、常务副主任(中层正职),董事会办公室常务副主任(中层正职);四川九洲教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董事长;四川九洲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采业务总经理。现任四川九洲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采购管理办公室常务副主任(中层正职);四川迪佳通电子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四川佳通慧采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截至目前,刘琴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4-048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除独立董事黄志东外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24年11月22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董事及其他参会人员。

(三)本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9名。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张邦辉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何刚先生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公司2025年度拟与公司控股股东四川九洲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洲集团”)下属控制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考虑业务发展及可能的变动因素,公司2025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约为10,08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0)。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第四次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与会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交易遵循各方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关联董事张邦先生、李文晗先生、肖娓娓女士、兰盈杰先生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除独立董事黄志东外一致同意通过。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四川九洲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在2025年内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为人民币38亿元,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具体情况最终以各家银行批准为准。为了提高经营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李文晗先生代表公司签署与前述授信相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自有资金从事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在2025年内使用最高额度相当于人民币15亿元的自有资金从事金融衍生品交易,上述额度可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共同循环滚动使用。为了提高经营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组织相关部门负责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使用自有资金从事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1)。

本议案及议案附件《关于开展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年第四次专门会议事前审查,与会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金融衍生品交易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与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及投资需求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规避因汇率波动及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形成的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在2025年内使用最高额度相当于人民币10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可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共同循环滚动使用。为了提高经营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组织相关部门负责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2)。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解除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黄志东先生目前因被相关监察机关实施留置,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其已不能正常履职。综合上述情况,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解除其独立董事职务,黄志东先生独立董事职务解除后,其担任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职务自动失去。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解除独立董事职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3)。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与会董事一致认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颜永洪先生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补选颜永洪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颜永洪先生当选后将补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任期均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独立董事候选人颜永洪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变更独立董事及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3)。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与会董事一致认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刘琴女士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补选刘琴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刘琴女士当选后补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任期均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变更独立董事及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3)。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目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人数不足3人,未达到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需三分之二以上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的要求,故议案5-1议案7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时间为2024年12月13日(周五)15:00,会议通知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54)。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2024年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4-052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除独立董事黄志东外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保本性质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国债逆回购、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

● 投资金额:在2025年内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相当于人民币1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前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是保本型、低风险金融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于2024年11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最高额度相当于人民币1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现金管理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的资产回报率,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

(二)投资方式

为保证资金安全,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低风险、流动性好的保本性质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国债逆回购、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购买的单个投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不得投资风险投资类业务,且所投资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三)投入资金及期间

在2025年内,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相当于人民币10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本额度范围内,用于现金管理的资本金可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共同循环滚动使用。现金管理取得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本次预计现金管理额度范围内。

(四)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所使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自有闲置资金,即除募集资金、银行信贷资金等以外的自有资金,且通过公司的资金管理核算,该资金的使用不会造成公司的资金压力,也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投资等行为带来影响。

(五)投资原则

1.全部使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且不得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

2.现金管理必须选择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

3.选择收益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的保本性质品种;

4.公司财务部配备专人进行跟踪,并定期汇报。

二、审议程序及实施

2024年11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使用最高额度相当于人民币10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额度在2025年度内可循环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组织相关部门负责实施。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尽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是保本型、低风险金融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 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拟采取风险控制措施

1.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保本性质的投资品种,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2)公司配备专人进行跟踪现金管理的投向、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应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针对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

(2)财务金融部于发生投资事项当日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确保资金安全;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部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

3.严格执行岗位职责和人员分离原则,交易人员与会计人员不得相互兼任;加强对公司银行账户和资金的管理,严格遵守资金划拨和使用的审批程序。

4.公司已制定《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并将加强市场分析和品种调研,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严控风险、规范运作。

5.公司将依据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的相关信息以及相应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收益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的保本性质品种,可以有效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流动性好的保本性质品种,有利于提高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的资产回报率,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4-051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使用自有资金从事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除独立董事黄志东外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目的: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波动风险及降低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不良影响。

● 交易品种:金融衍生品,包括但不限于远期、期权、掉期和期货等。

● 交易场所: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交易场所为上海期货交易所、上海黄金交易场所等境内交易场所,外汇衍生品业务交易场所为银行类金融机构。

● 交易金额:在2025年内使用最高额度相当于15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进行金融衍生品交易,在本额度范围内,用于金融衍生品投资的资本金可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共同循环滚动使用。

● 已履行及拟履行审议程序: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年第四次专门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拟开展的衍生品交易业务将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以正常生产经营业务为基础,但进行衍生品交易仍可能存在价格波动风险、履约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和法律风险等风险。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防范外汇汇率波动风险及降低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不良影响,公司于2024年11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自有资金从事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会涉及大量的外币业务,主要结算币种为美元,近年来受汇率波动影响,外汇敞口风险较大。另外,铜是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近年来受宏观经济形势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为对冲汇率波动风险及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公司充分利用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套期保值功能,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降低汇率及利率波动、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成本控制造成的不良影响。

(二)交易方式

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交易场所为上海期货交易所、上海黄金交易场所等境内交易场所,外汇衍生品业务交易场所为银行类金融机构。公司将只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金融衍生品交易,不会与前述金融机构之外的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交易。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期权、掉期和期货等产品。

(三)交易金额及交易期限

公司拟在2025年内使用最高额度相当于人民币15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金融衍生品交易,在本额度范围内,用于金融衍生品投资的资本金可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共同循环滚动使用。投资取得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本次预计投资额度范围内。

(四)资金来源

本次金融衍生品交易事项使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自有闲置资金,即除募集资金、银行信贷资金等以外的自有资金,且通过公司的资金管理核算,该资金的使用不会造成公司的资金压力,也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投资等行为带来影响。

(五)投资原则

1.全部使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且不得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

2.金融衍生品投资必须选择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

3.严格遵守风险与收益最优匹配原则;

4.公司财务金融部配备专人进行跟踪,并定期汇报。

二、审议程序及实施

2024年11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自有资金从事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相当于人民币15亿元的自有资金从事金融衍生品交易,本额度在2025年度内可循环使用,该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组织相关部门负责实施。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稳健的投资品种。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2)公司配备专人进行跟踪金融衍生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应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针对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

(2)财务金融部于发生投资事项当日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确保资金安全。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部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

3.严格执行岗位职责和人员分离原则,交易人员与会计人员不得相互兼任;加强对公司银行账户和资金的管理,严格遵守资金划拨和使用的审批程序。

4.公司已制定《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并将加强市场分析和品种调研,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严控风险、规范运作。

5.公司将依据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的相关信息以及相应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收益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的保本性质品种,可以有效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流动性好的保本性质品种,有利于提高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的资产回报率,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4-050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除独立董事黄志东外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年第四次专门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预计的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以市场价格为定价标准,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有利于公司充分发挥资源优势,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人产生较大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于2024年11月2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年第四次专门会议,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除黄志东外的其余两名独立董事认真审阅并核查有关资料,认为本次交易遵循各方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公司于2024年11 月2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张邦先生、李文晗先生、肖娓娓女士、兰盈杰先生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本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四川九洲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3.公司于2024年11月26日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为日常经营活动所需,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及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预计金额	截至2024年10月31日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四川九洲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5,473.32	不适用
	深圳市九洲电器有限公司	600.00	569.60	
	深圳市九洲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6.19	客户产品与获得主流产品定位不匹配
	重庆九洲隆氢科技有限公司	600.00	272.23	客户需求变化
	小计	7,700.00	6,321.35	
向关联人采购其他商品	四川九洲线缆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59	
	四川九洲软件有限公司	50.00	0	
	北京九洲科瑞科技有限公司	700.00	265.24	不适用
	四川九洲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0	5.57	
	小计	850.00	281.4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四川九洲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400.00	142.13	
	小计	400.00	142.13	
合计	–	8,950.00	6,744.88	

注:表中“实际发生金额”为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10月 31 日数据,为初步统计数据,最终以审计结果为准。2024年11月、12月公司预计与上述关联人将继续发生交易。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4年1-10月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四川九洲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700.00	2.03	0	5,473.32	2.06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
	深圳市九洲电器有限公司	600.00	0.16	0	569.60	0.21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
	重庆九洲隆氢科技有限公司	480.00	0.13	0	272.23	0.10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
	小计	8,780.00	–	0	6,315.15	–	
向关联人采购其他商品	四川九洲线缆有限责任公司	50.00	90	0	10.59	85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
	北京九洲科瑞科技有限公司	800.00	90	0	265.24	88.5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
	四川九洲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0	91		5.57	90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
	小计	900.00	–	0	281.4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四川九洲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400.00	90	0	142.13	–	不适用
	小计	400.00	–	0	142.13	–	
合计	–	10,080.00	–	0	6,738.68	–	–

注1:上表2024年1-10月实际发生的金额为未经审计数据,最终以审计结果为准。上表中占同类业务的比例为占同类细分业务的比重;

注2:公司通过四川九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购买保险,保险代理公司代收代付保险费的价格系第三方收取的实际价格;

注3:向关联人采购其他商品的主要内容详见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注4:上述表格部分合计数若出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

1.四川九洲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名称	四川九洲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住所	四川省绵阳市科创园区九洲大道28号
法定代表人	兰盈杰
注册资本	40,964.7647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网络设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光通信设备制造;光通信设备销售;广播电视设备制造(不含广播电视传输设备);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销售;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微微型出口;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广播电视传输设备制造;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0年7月31日
经营期限	2000年7月31日至无固定期限
主要股东名称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注: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四川九洲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98.30%股权,九洲集团持有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47.61%股权。

(2)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月 31 日(经审计)	2024 年 0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232,114.23	247,380.00
净资产	106,879.94	106,221.00
主营业务收入	183,546.26	132,535.00
净利润	3,769.79	1,376.00

2.深圳市九洲电器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名称	深圳市九洲电器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南区科技南12路九洲电器大厦6楼
法定代表人	冯雪峰
注册资本	32,056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网络产品、通讯设备、电脑类产品、数字移动通信终端产品及采用电子器材的研发和销售;国内贸易;以下为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自有物业租赁;网络通信类(包括传输设备、终端设备等)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安装和服务。(以上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汽车零配件及配件制造、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广播电视节目制作;互联网信息服务;音频、视频制作与播放;停车场经营;物业管理。研发、生产(生产车间另设)处销售集成电路芯片、电子元器件及成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成立日期	2001年7月31日
经营期限	2001年7月11日至长期
主要股东名称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四川九洲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市九洲电器有限公司93.85%股权,九洲集团持有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47.61%股权。

(2)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月 31 日(经审计)	2024 年 0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105,464.94	105,039.04
净资产	63,438.96	64,407.34
主营业务收入	74,758.29	62,808.02
净利润	4,909.17	4,005.89

3.重庆九洲隆氢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名称	重庆九洲隆氢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重庆市经开区长生桥镇江渝路1号8幢
法定代表人	陈丹
注册资本	8,5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8MAAC108K3J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软件外包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卫星技术综合应用系统集成;卫星导航系统增强应用服务系统集成;软件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及配件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汽车新车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广播电视传输设备制造;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销售;网络设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通讯设备制造;移动终端设备制造;移动终端设备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五金产品研发;机械设备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工程科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气设备修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8月16日至长期
经营期限	2011年7月31日至2033年7月22日
主要股东名称	四川九洲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九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四川九洲线缆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科瑞软件有限责任公司,王子科,刘勇

(2)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月 31 日(经审计)	2024 年 0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114,036.36	129,051.51
净资产	11,204.41	870.23
主营业务收入	256,397.57	229,114.14
净利润	412.38	128.96

(二)关联关系

上述关联人均为公司控股股东九洲集团控制下的企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均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故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人履约情况

上述关联人均依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正常,其经营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持续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上涉及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向关联人采购办公用品、电缆、软件及服务、维修辅助材料等;接受关联人提供的保险代理服务等。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业务往来,属于正常经营往来,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间等对待。

(二)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公司与关联人交易遵循平等互利的原则,参照同类业务的市场公允价格协商制定,定价方式符合公平、公开、公正、合理的市场化原则。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公司充分发挥资源优势,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交易定价正常、合理,建立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并严格遵循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的执行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